北京科学技术开发交流中心2021年财政预算信息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1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二、2021年收入及支出总体情况

三、主要支出情况

四、单位“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说明

五、其他情况说明

六、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预算报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五、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十一、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财政拨款明细表

十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一部分 2021年北京科学技术开发交流中心

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机构设置、职责

1981年9月23日，经《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成立北京科学技术开发交流中心的通知》（京政办发【1981】81号）文件批准，北京科学技术开发交流中心正式成立，中心成立之初，市编办批复我单位事业编制共计487名。后中心多次将部分编制上交，用于保障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事业单位改革、全力支持国际科创中心建设成立新机构等事项。2019年11月22日，北京市市编办《中共北京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同意调整市科委所属部分事业单位的函》（京编办事【2019】144号），将我中心事业编制由102名调整为62名。结合北京科学技术开发交流中心单位职责及新工作定位，单位设办公室、财务部、科技管理部、人事部、科技文化部、区域合作部、技术转移部、科技培训部、政策研究部、京港澳台部等10个部门。

北京科学技术开发交流中心为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直属事业单位，其主要职责为：为科技交流及技术创新提供服务。高新技术项目立项、研制、开发、技术转让、技术贸易、技术培训、技术项目配套设备仪器与原料材料经营、物业管理、房地产信息咨询、生活服务、科技展览与会议、研讨与交流活动承办。2020年3月，市科委党组新明确中心职能定位：负责区域科技合作工作；承担与港澳台地区和新加坡等华语区科技交流与合作具体工作；承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中重大改革政策措施推进的支撑工作；承担有关政府部门及单位委托的科技交流培训、科技咨询服务等工作。

(二)人员构成情况

北京科学技术开发交流中心事业编制62人，实际42人。离退休人员69人，其中：离休2人，退休67人。

二、2021年收入及支出总体情况

（一）收入情况

2021年预算收入3,135.02万元,比2020年的2,477.6万元增加657.42万元，增长26.53%。

1.财政拨款2,156.80万元，比2020年的1,595.94万元增加560.86万元，增长35.14%，主要原因：一是为巩固脱贫成果，增加“2021年北京科学技术开发交流中心科技扶贫及区域协作项目”；二是聚焦科技创新重大改革措施，增加“2021年北京科学技术开发交流中心支撑《关于新时代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加快推进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若干政策措施》（以下简称‘科创30条’）落实”履职项目，围绕落细落实“科创30条”，支撑开展改革措施推进、督察调研、协调联络、总结评估等工作；三是由于单位新增人员、落实人员正常考核增加薪级等工资、社会保险缴费基数和公积金基数调整等因素导致人员经费有所增加。

2.事业收入537.71万元，比2020年的547.27万元减少9.56万元，减少1.75%，主要是本年收入渠道缩窄，收入来源减少。

3.事业单位经营收入316万元、比2020年的298万元增加18万元，增长6.04%，增加收入为经营创收收入。

4.其他收入1.90万元，比2020年度1.25万元增加0.65万元，增加52%，增加收入为利息收入。

5.本年统筹使用事业结余资金补充安排当期支出预算102.91万元、使用专用基金购买办公设备8.87万元，比2020增加84.14万元。继续使用财政性结转资金10.83万元，比2020年增加3.33万元。

（二）支出情况

2021年支出预算为3,124.19万元，上年追加经费结转本年10.83万元，支出预算总额为3,135.02万元，比上年支出预算2,477.6万元增加657.42万元，增长26.53%。

1.基本支出预算1,928.75万元（含继续使用的财政性结转资金10.83万元），占总支出预算61.52%，比2020年1,555.03万元（含继续使用的财政性结转资金7.50万元）增加373.72万元，增长23.44%，主要原因是：一是单位新增人员、落实人员正常考核增加薪级等工资、社会保险缴费基数和公积金基数调整等因素导致人员经费有所增加，二是因人员增加而导致公用经费增加。

2.项目支出预算890.27万元，比2020年624.57万 元增加265.70万元，增长42.54%，主要原因：一是为巩固脱贫成果，本年增加“2021年北京科学技术开发交流中心科技扶贫及区域协作项目”，围绕西藏拉萨、新疆乌鲁木齐、内蒙古等地区重点产业技术需求，深入开展扶智、扶志、扶技行动，以进一步促进科技成果向北京市对口支援或协作地区转化，推动北京地区创新主体与地方企业交流合作，助力产业升级。持续加强区域合作，推动优质资源相互利用，协调共建科技示范园工作；二是增加“2021年北京科学技术开发交流中心支撑‘科创30条’落实”履职项目，持续强化与市级各单位的沟通协作，扎实推进“科创30条”落地落深落细，为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做好支撑和保障。

3.事业单位经营支出316万元，比2020年298万元增加18万元，主要原因是随着经营收入的增加，经营支出也有所增加。

三、主要支出情况

2021年主要支出为：**一是**通过北京科学技术开发交流中心国内外技术开发与科技交流合作项目，发挥北京科技资源优势，推动区域协同创新发展；加强科技项目对接交流，促进北京科技成果转化；开展科技培训，提升区域创新合作效能；积聚国际创新要素，加强与华语地区国际交流合作。**二是**通过北京科学技术开发交流中心科技创新资源配置推动重点区域产业发展项目，整合北京科技创新资源，对接北京对口合作省市科技合作需求；推动优质资源输入，助力重点区域产业升级。**三是**通过北京科学技术开发交流中心科技扶贫及对口支援项目，对接相关资源，促进重点区域成果转化；推动优质资源输入，助力产业发展；因地制宜，深入开展扶智、扶志、扶技行动，进一步巩固脱贫成果。**四是**通过北京科学技术开发交流中心港澳台科技人文交流项目，加强京台渠道建设，促进两岸科技融合，面向港澳地区，搭建青年创客交流渠道，培育创新创业环境，加速港澳台科技研发合作及科技技术转移。**五是**通过2021年北京科学技术开发交流中心支撑“科创30条”落实履职项目，建立完善统筹和联动工作机制，加强组织协调和督促评价，开展重点地区调研，及时报送简报、专报等信息，形成“科创30条”落实进展总结，促进政策落地实施。

四、单位“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说明

本单位2021年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五、其他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预算说明

2021年北京科学技术开发交流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77.8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8.8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368.93万元。

（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说明

本单位2021年无财政拨款安排的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三）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1年，北京科学技术开发交流中心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6个，占本单位全部预算项目6个的100%。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支出预算890.27万元，占本单位年初全部项目支出预算的100%。

（五）重点行政事业性收费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1年无重点行政事业性收费。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1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预算。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底，北京科学技术开发交流中心共有车辆6台126.27万元；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0万元，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0万元。

六、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指本单位当年单位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预算数。

4.政府采购：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5.政府购买服务：通过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把政府直接提供的一部分公共服务事项以及政府履职所需要服务事项，按照一定的方式和程序，交由具备条件的社会力量和事业单位承担，并由政府根据合同约定向其支付费用。

第二部分 2021年北京科学技术开发交流中心预算报表

附件：北京科学技术开发交流中心2021年度单位预算报表